证券代码：300409　　证券简称：道氏技术　　公告编号：2026-046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续聘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成立日期：2011 年 01 月 24 日

拟聘任事务所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拟聘任事务所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数量为 300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523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802 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506,240.50 万元，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 390,403.60 万元，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 174,815.46 万元。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70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专业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纺织服装、服饰业、零售业等，审计收费 91,594.13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0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7.7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投资者以龙力生物虚假陈述为由在济南中院对龙力生物、华英证券、立信等提起民事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一审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30%的比例连带责任，立信将依法提起上诉。立信有足额资产，且购买了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投资者以保千里虚假陈述为由在深圳中院对保千里、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仅受到监管措施，但未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依法判决立信承担 15%的补充或比例连带责任。

投资者以德威新材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南京中院对德威新材、周建明、陆仁芳、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15%的比例连带责任。

投资者以日海智能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深圳中院对日海智能、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了行政处罚。一审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30%的比例责任，目前案件尚在二审审理中。

投资者以树业环保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汕头中院对树叶环保、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10%的比例连带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章顺文

1994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 4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 4 月开始在立信执业，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

计报告数量为 28 个。

签字注册会计师：柴喜峰

2014 年 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 3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 3 月开始在立信执业，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为 13 个。

质量控制复核人：邢向宗

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2026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为 18 个。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章顺文、签字注册会计师柴喜峰、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邢向宗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章顺文、签字注册会计师柴喜峰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邢向宗，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

公司本期审计费用为 238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88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 7 次会议，以 8 票赞

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投票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认为：立信在 2025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职，为公司出具的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本期审计费用为 238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88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相关要求，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2025 年度，立信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较好地完成了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 7 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 5 次会议决议；

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0 日